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福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 2023 年 5 月 30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新增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场内申购、赎回业务的代办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上述券商办理下述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基金代码
1	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上证超大盘 ETF	超大 ETF	超大盘 ETF	510020
2	上证自然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上证自然资源 ETF	资源 ETF	资源 ETF	510410
3	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可转债 ETF	转债 ETF	可转债 ETF	511380
4	博时保证金实时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博时保证金货币 ETF	博时货币	保证金货币 ETF	511860
5	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央企结构调整 ETF	央调 ETF	央企结构调整 ETF	512960
6	博时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博时恒生医疗保健(QDII-ETF)	恒生医疗	恒生医疗 ETF	513060
7	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博时全球中国教育(QDII-ETF)	教育 ETF	教育 ETF	513360
8	博时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博时纳斯达克 100ETF	纳指基金	纳斯达克指数 ETF	513390
9	博时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恒生高股息 ETF	恒生股息	恒生高股息 ETF	513690
10	博时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港股通消费 ETF	港股消费	港股通消费 ETF	513960
11	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可持续发展 100ETF	可持续	可持续发展 ETF	515090
12	博时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沪深 300ETF	HS300E	沪深 300ETF 博时	515130
13	博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中证红利 ETF	红利博时	红利 ETF 博时	515890
14	博时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央企创新 ETF	央创 ETF	央企创新驱动 ETF	515900
15	博时中证智能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智能消费 ETF	智能消费	智能消费 ETF	515920
16	博时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新能源 ETF	新能源 BS	新能源主题 ETF	516580
17	博时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金融科技 ETF	金融科技	金融科技 ETF	516860
18	博时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 ETF	电力基金	电力 ETF 基金	561700
19	博时中证疫苗与生物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中证疫苗与生物技术 ETF	疫苗	疫苗生物 ETF	561710
20	博时上证科创板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上证科创板新材料 ETF	科创材料	科创新材料 ETF	588010
21	博时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博时中证科创创业 50ETF	科创创业	科创创业 50ETF	588390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机构名称	客服电话	网址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5547	http://www.hfzq.com.cn

或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 了解有关情况。

二、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30 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参与了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环宇”）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航天环宇于 2023 年 05 月 26 日发布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航天环宇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以下基金托管人的关联方，航天环宇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86 元 / 股，现将本公司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博时中证 5G 产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19.00	72553.34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3-31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欢瑞世纪”）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18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组织各相关部门对问询函所涉事项进行了自查和分析讨论，已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就问询函的相关回复报送交易所，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619.88 万元，同比上升 53.73%，其中影视剧及衍生品收入 45,444.22 万元，艺人经纪收入 7,773.93 万元，电商收入 5,277.20 万元，综艺收入 1,124.53 万元。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归母净利润”）为 1,795.06 万元，同比上升 105.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为 6,168.8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89.70 万元，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经连续两年为负。

1、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7,779.26 万元，同比下降 14.45%，主要系本年剧集宣传投入降低所致。请结合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变动原因、本期剧集宣传投入降低原因等说明在本期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销售费用下降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变动金额	变动金额占比
职工薪酬	22,951,466.62	25,762,202.73	-10.91%	-2,810,736.11	21.39%
折旧摊销费	95,032.62	85,899.31	10.63%	9,133.31	-0.07%
办公费	170,641.76	746,090.94	-77.13%	-575,449.18	4.38%
业务招待费	282,120.34	861,085.18	-67.24%	-578,964.84	4.41%
差旅费	574,235.77	491,145.85	16.92%	83,089.92	-0.63%
其他	316,166.02	1,822,851.43	-82.66%	-1,506,685.41	11.47%
宣传发行费	53,402,957.37	61,164,915.75	-12.69%	-7,761,958.38	59.06%
合计	77,792,620.50	90,934,191.19	-14.45%	-13,141,570.69	

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化主要受本年度剧集的销售情况影响，而公司销售费用变化主要受本年度剧集实现播出的情况影响，加之 2022 年影视行业整体推行降本增效策略，因此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变化趋势出现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实现销售的剧集数量同比有所增加，销售费用下降主要系本年度宣传发行费、职工薪酬等费用同比分别下降 12.69%、10.91%。2022 年，公司深化降本增效策略，对宣传发行策略进行了全面的精细化管理，在明确宣传策略的基础上，对宣发渠道、投放策略等进行优化调整，公司宣传发行费较去年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你公司新增综艺业务收入，请补充说明综艺业务的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收入确认模式等，你公司是否计划持续开展综艺业务。

公司回复：

本报告期内，公司综艺的业务模式为公司作为承制方负责综艺节目的创意、策划、执行方案、内容制作等工作；盈利模式为通过承制视频平台的综艺节目获得制作费用；收入确认模式为综艺项目收入在已播出，客户权益已实现，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可靠计量，且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综艺业务与公司的艺人经纪业务、影视剧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效应，公司后续将继续强化综艺项目的研发制作能力和招商运营能力。目前公司综艺业务收入体量较小，公司将根据视频平台的采购需求、项目的具体筹备阶段确定综艺业务开展的进度。?

3、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成本中包含影视剧及衍生品分账款 10,647.39 万元，占比 17.81%，影视剧及衍生品拍摄制作费用占营业成本比重由 2021 年的 76.53%下降至 2022 年的 36.58%。请补充说明分账款相关营业成本的产生背景、核算方式及拍摄制作费用相关营业成本占比下降的原因。

公司回复：

影视剧及衍生品分账款的相关营业成本主要为公司作为项目的主投主控方根据联合摄制协议对电视剧其他参投方投资分成对应成本，核算方式如下：

由公司主投主控负责成本核算的联合摄制的影视剧项目，公司在收到联合摄制方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制片款项时，先通过“预收制片款”科目进行核算；当项目完成摄制结转入库时，再将该款项转作影视剧库存成本的备抵，并在结转销售成本时予以冲抵。当影视剧项目实现销售时，按照联合摄制投资比例计提联合摄制方分账款，确认相关销售成本。

公司营业成本包括影视剧及衍生品成本、综艺业务成本、艺人经纪业务成本、电商业务成本，其中影视剧及衍生品的成本由演职人员劳务费、拍摄制作费用、剧本及版权费、分账款等构成。影视剧及衍生品的拍摄制作费用占营业成本比重下降，主要原因为：（1）本报告期内新增综艺业务，电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96.67%，相关业务产生的成本使得影视剧及衍生品整体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由前一年度的 94.14%下降为 87.99%；（2）公司作为主投主控的联合摄制项目相应的分账款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由前一年度的 0%提升为 17.81%；另外本年度演职人员劳务费、剧本及版权费占比均有所提升。

4、请补充说明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的原因，并结合你公司有息债务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幅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192,821.09	757,660,783.85	-2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089,794.59	1,031,039,290.62	-4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6,973.50	-273,378,506.77	净流出减少 96.38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原因主要是支付投资者诉讼赔偿款，金额为 3,299.31 万元；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影视项目制作投入较大，销售回款未能覆盖制作投入支出所致。

（1）有息债务情况

单位：元

到期日	有息负债到期金额	其中：质押存单	剔除后有息负债到期金额
1 年以内	73,724,000.00	30,000,000.00	43,724,000.00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总有息债务金额为 7,372.40 万元，均为一年内到期，需偿付利息 90.15 万元，扣除质押存单金额后，实际需偿付本息金额为 4,462.55 万元；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6,137.83 万元（非受限），能够全部覆盖总有息负债本息金额。

（2）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分析

项目	指标	计算过程
营运资金（万元）	125,074.70	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流动比率	2.67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00%
速动比率	1.3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100%;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账款
现金比率	0.52	现金比率=货币资金/流动负债 *100%

根据对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的测算，公司的营运资金为 125,074.70 万元，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现金比率分别为 2.67、1.32 和 0.52，以上指标表明公司偿还负债的能力良好。

综上，公司不存在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二、报告期内，你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 -2.16 亿元，主要系与东阳嗨乐影视娱乐有限公司仲裁和解，解除《电视剧＜天下长安＞电视播映权授权协议》，导致冲回收入 3.08 亿元。你公司合同资产相关减值准备冲回 2.12 亿元，主要系天下长安项目解约冲回所致。

1、请具体说明《天下长安》2018 年出售、2020 年对相关合同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及此次仲裁相关会计处理及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1）《天下长安》发行概况

2017 年，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签署《影视节目授权合同书》（以下简称“《授权合同－腾讯》”），约定公司将该剧非独占信息网络传播权授权给腾讯。

2017 年，公司与优酷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酷”）签署《影视作品授权合同》（以下简称“《授权合同－优酷》”），约定公司将该剧非独占信息网络传播权授权给优酷。

2017 年，公司与 Great Empire Management Ltd（以下简称“GEM.Ltd”）签署《版权合约书》，约定公司将该剧除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全海外地区的独家版权授权给 GEM.Ltd。

2017 年，公司与霍尔果斯萌贝尔影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萌贝尔”）签署《电视剧＜天下长安＞电视播映权授权协议》（以下简称“《授权协议》”）约定公司将电视剧《天下长安》的电视播映权以独家授权的方式授权给萌贝尔，由萌贝尔负责在相关卫视的发行播出。2018 年 7 月，经萌贝尔、东阳嗨乐影视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嗨乐”）与公司协商，三方签署了《电视剧＜天下长安＞电视播映权授权协议之权利义务转让协议》，约定萌贝尔在《授权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起转让给东阳嗨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下长安》约定回款方式列示如下（发行及回款情况的详细情况已报备给深圳证券交易所）：

序号	客户名称	约定回款方式
1	客户一	1、依约收到应交付的主体材料、版权文件和合同签订后授权费总额 20%的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授权费总额 20%的授权费；2、在前述付款条款满足的前提下，依约收到应交付的授权书、授权内容相关材料、授权内容介绍和授权费总额 30%的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前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授权费总额 30%的授权费；3、在前述付款条款满足的前提下，授权内容在乙方平台全集上线满一年后，且收到甲方交付的剩余授权费总额等额的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前一笔款项支付条件达成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授权费总额剩余的授权费(含基础授权费延期及新增授权费)。
2	客户二	1、本合同签订后，提供本协议主体材料以及本次应付金额的等额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授权费用的 20%；2、合作节目正式开机后(乙方提供盖乙方公章的开机证明)，本次应付金额的等额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授权费用的 20%；3、提供合作节目版权证明，全部介质、电视台卫视频道首轮播放的节目通知且视频内容在约定卫视第一集播出，本次应付金额的等额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授权费用的 30%；4、合作节目在独定卫视和甲方授权平台全部播出完毕后 30 个工作日，乙方提供本次应付金额的等额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授权费用 30%。
3	客户三	1、本协议签署后七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本期总授权费的 10%；2、于乙方收到首轮卫视第一笔付款之日起 10 日内或不晚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两者以较早时间为准），乙方向甲方支付本期总授权费的 20%；3、在首轮卫视播出并乙方收到首轮卫视第二笔付款之日起 10 日内或不晚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前(两者以较早时间为准)，乙方向甲方支付本期总授权费的 30%；4、本期在乙方收到首轮卫视所有付款之日起 10 日内或不晚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两者以较早时间为准），乙方向甲方支付本期总授权费的 40%。
4	客户四	1、双方签约后一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版权授权费的 5%；2、双方签约后五个月内，乙方支付甲方本合约剩余款项的 20%；3、双方签约后十个月内，乙方支付甲方本合约剩余款项的 25%；4、双方签约后十四个月内，乙方支付甲方本合约剩余款项的 25%；5、双方签约后十八个月内，乙方支付甲方本合约剩余款项的 25%。

（2）《天下长安》收入确认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06），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的会计政策为：在卫视平台播放的电视剧，在电视剧完成摄制并经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后，电视剧拷贝、播映带和其它载体转移给购买方，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

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影视剧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1）在卫视平台播放的电视剧，在电视剧完成摄制并经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后，电视剧拷贝、播映带和其它载体转移给购买方，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

2）在网络平台播放的电视剧，在电视剧完成摄制，电视剧拷贝、播映带和其它载体转移给购买方，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证号为［京）剧审字（2017）第 055 号］，具备可在相关卫视播出的条件及资格，其后及时向腾讯、优酷、GEM.Ltd、萌贝尔移交相关母带（盘）。2017 年，公司根据上述电视剧收入确认政策和相关已签署协议的金额，确认电视剧《天下长安》销售收入 567,026,198.48 元，应收账款 596,048,840.00 元（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报表项目由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该笔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

（3）《天下长安》回款情况及应收账款 / 合同资产减值计提情况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上述合同公司共计收到销售回款 160,120,000.00 元（含折算外币回款金额 153,040.92 美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回款情况不影响收入确认。针对剩余应收账款，公司 2017 年至 2018 年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2019 年按照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其中，2017 年按照 1 年以内 1%比例计量坏账准备，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为 5,960,488.40 元；2018 年按照 1-2 年 5%比例计量坏账准备，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为 25,275,714.48 元；2019 年按照 2-3 年 41.36%比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为 182,175,700.24 元；2020 年按照 3 年以上 100%比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为 436,835,403.30 元（与销售金额扣除回款的差异为汇兑收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账面净额为零。

（4）公司关于《天下长安》与东阳嗨乐仲裁和解情况

2022 年 11 月，公司与东阳嗨乐就履行合同付款义务的仲裁达成和解，并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调解书（2022）京仲调字第 0906 号，调解结果为双方共同确认解除《电视剧＜天下长安＞电视播映权授权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根据调解结果，公司不再负有向东阳嗨乐移交相关母带（盘）的义务，已向东阳嗨乐收取的对价金额退回，不再满足该剧收入确认条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第五条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影视剧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1）电视剧销售收入：当与购货方签订协议，根据合约条款交付经电影电视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电视剧播映带或其他载体，并于购货方获得前述载体控制权的时点时确认收入。其中，对于在交付播映带或其他载体后，购货方可以主导播出时间的，在交付播映带或其他载体时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于合同中约定上线播出时间且购货方无法主导播出时间的，在交付播映带或其他载体并于电视剧开始播映的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

2）网络电视剧销售收入：在网络剧完成摄制，网络剧拷贝、播映带和其它载体转移给购买方，并于购货方获得前述载体控制权的时点时确认收入。其中，对于在交付播映带或其他载体后，购货方可以主导播出时间的，在交付播映带或其他载体时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对于合同中约定上线播出时间且购货方无法主导播出时间的，在交付播映带或其他载体并于电视剧开始播映的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

基于上述原因及合同条款，公司将《天下长安》已确认的营业收入、合同资产及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冲回具备合理性。其中，营业收入冲回 307,924,528.30 元、资产减值损失冲回 228,480,000.00 元。

综上，公司对《天下长安》的出售、2020 年对相关合同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及此次仲裁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结合你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细说明你公司在第四季度冲回营业收入的冲回时间及冲回金额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你公司相关收入是否在正确的会计期间予以核算。

公司回复：

2022 年 11 月，公司与东阳嗨乐共同确认解除《电视剧＜天下长安＞电视播映权授权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需向东阳嗨乐收取的对价金额退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不再满足该剧收入确认条件。基于上述原因及合同条款，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于 2022 年四季度针对该协议对已确认的营业收入、合同资产及计提坏账准备进行账务调整，冲回营业收入 307,924,528.30 元、资产减值损失 228,480,000.00 元。

公司在 2017-2018 年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06）的相关规定确认收入。根据第九条，“企业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退回的，应当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2017-2018 年，公司该剧未与相关采购方签订退回协议，公司不存在需要确认收入冲回的情形。2019-2021 年，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的相关规定确认收入，根据第四条“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公司在 2019-2021 年，相关合同标的控制权并未发生实质性改变，因此不适用收入冲回的会计处理。

公司相关收入在正确的会计期间予以核算，具备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进一步说明相关收入冲回是否影响欢瑞世纪（东阳）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原名欢瑞世纪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欢瑞影视”）2016 年至 2018 年间已实现利润的认定，你公司是否与重组业绩承诺方商讨保障业绩补偿实现的具体安排。

公司回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欢瑞影视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8-250 号），审计报告中的保留意见内容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欢瑞影视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电视剧《天下长安》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06 亿元，欢瑞影视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0.25 亿元。鉴于电视剧《天下长安》在 2018 年存在未按计划档期播出且至今仍未播出的情况，审计过程中，在欢瑞影视公司配合下我们实施了必要的核查程序，但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情况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影响，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天下长安》相关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鉴于上述保留意见的事项可能致使欢瑞影视 2018 年已实现利润、2016 年 -2018 年累计已实现利润与业绩承诺目标存在差异，拟待该事项的不确定性消除后对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进行最终确认。2022 年度相关收入冲回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不存在影响。

公司股东钟君艳、陈报、浙江欢瑞因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在股份质押纠纷，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存在被拍卖风险，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经向法院提出了案外人执行异议申请，并积极采取相关应对措施。

业绩承诺方应按照重组时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等相关文件履行承诺，如发生前述股份被依法强制执行的情形，上述股东应保障该等股份被用于补偿（如需）的要求不受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4.10 条规定：“承诺人作出股份限售等承诺的，其所持股份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原因发生非交易过户的，受让方应当遵守原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前述股份拍卖的承接方应当按照重组时签订的相关协议，继续履行业绩补偿及其他相关承诺。

公司已制定相关措施争取尽快对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进行最终确认。2019 年以来，公司已多次向业绩补偿义务人提示了可能面临的风险。

若出现承诺业绩未能完成的情形，公司将督促相关承诺方按照重组报告书约定的方式保障业绩补偿；若出现上述承诺方违反承诺的情况，公司将主动、及时要求相关承诺方承担违约责任并采取相关措施。

年审会计师的核查意见：

针对电视剧《天下长安》2017 年确认销售收入，我们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

（1）了解与《天下长安》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电视剧《天下长安》发行收入销售合同、电视剧发行许可证、母带移交手续等原始证据；

（3）检查《天下长安》销售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条款、风险报酬转移条款；

（4）对客户东阳嗨乐实施函证合同资产余额及替代测试程序；

（5）实施截止测试，检查《天下长安》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欢瑞世纪对电视剧《天下长安》于 2017 年确认销售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针对电视剧《天下长安》相关合同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我们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

（1）了解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对客户东阳嗨乐实施函证合同资产余额及替代测试程序；

（3）对比同行业计提坏账准备政策，复核并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合理性及数据准确性；

（4）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复核坏账准备金额的准确性；

（5）与管理层讨论、评估存在违约、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检查相关支持性证据，包括评价客户的资信状况、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判断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了解企业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管理台账，并关注期后回款情况，以验证应收账款及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截至 2020 年末，欢瑞世纪对电视剧《天下长安》项目相关合同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针对于此次仲裁和解导致收入退回的会计处理，我们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

（1）了解与《天下长安》收入退回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项目合同解除及相关事宜的协议，确认收入冲减、收款退回的相关法律依据；

（3）与欢瑞世纪管理层访谈，了解本次销售退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4）检查销售退款等原始证据；

（5）检查东阳嗨乐退回的母带；

（6）检查收入冲减的金额是否准确，会计期间确认是否准确。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欢瑞世纪在第四季度冲回营业收入的冲回时间及冲回金额的确定具备合理性，相关收入在正确的会计期间进行核算。

三、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余额为 75,195.94 万元，主要包括原材料 5,519.75 万元、在产品 31,793.44 万元及库存商品 37,882.74 万元。报告期内，你公司在产品余额从 73,416.05 万元下降至 31,793.44 万元。请结合相关影视剧的制作、发行进度说明在产品余额大幅下降而库存商品余额变化不大的原因，并补充说明你公司存货相关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一）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其中：

1、原材料主要为影视剧本，系公司为拍摄影视剧购买或创作完成的剧本支出，在影视剧开始拍摄时转入在拍影视剧；

2、在产品主要为在拍影视剧，系公司拍摄尚在摄制中或已摄制完成尚未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剧产品；

3、库存商品主要为影视剧产品，系公司投资拍摄完成并已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或《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的影视剧产品。

（二）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存货账面价值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进行跌价测试时，对于尚在制作中或已制作完成的项目，结合行业特点，以意向签订的各类销售合同的金额、业务人员结合市场及行业情况对未来销售价格的预估作为未来可实现现金流入的重要判断依据，减去项目至发行完成期间计划发生的所有合同费用（包括宣发费用、制作费用等）为该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与基准日项目的账面金额比较，以此判断该项目是否计提减值；对于处于研发中的版权采购，公司根据当前影视市场环境进行综合评估，若剧本不适合当前的市场变化且与公司项目规划方向不符合，开发价值不高或授权期满，公司将会终止开发。

（三）公司存货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	变动
原材料	55,197,521.22	43,517,821.62	26.84%	11,679,699.60
在产品	317,934,423.91	734,160,493.57	-56.69%	-416,226,069.66
库存商品	378,827,438.42	286,337,384.24	32.30%	92,490,054.18
合计	751,959,383.55	1,064,015,699.43	-29.33%	-312,056,315.88

1、原材料情况

原材料主要为小说改编权、剧本及编剧费，2022 年主要变动为新增购入 IP《凤倾天阑》《十州三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原材料中项目均在版权期限内或正常推进续约工作。

2、在产品情况

2022 年在产品较 2021 年下降 41,622.61 万元，主要原因系：

（1）2021 年在产品中部分影视项目于 2022 年取得发行许可证或上线备案号并实现销售，由在产品结转至库存商品，最终结转至营业成本，导致在产品减少 38,008.98 万元；

（2）2021 年部分在产品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或上线备案号由在产品结转至库存商品，导致在产品减少 13,619.85 万元；

（3）2022 年在产品新增一部影视作品 11,624.11 万元。

（注：上述列示减少额为较 2021 年减少净额）

截至 2022 年底，在产品余额 3.18 亿元，其中前七大在产品项目余额 2.91 亿元，占比 91.51%，项目进度如下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一	55,736,651.39	后期制作中，尚未销售播出
项目二	47,525,329.07	后期制作中，预售，尚未播出
项目三	125,698,397.03	后期制作中，预售，尚未播出
项目四	17,464,765.07	剧本已完成，尚未销售播出
项目五	16,981,131.60	剧本已完成，尚未销售播出
项目六	15,556,928.41	剧本改编中
项目七	11,788,860.46	开机前期筹备中，预售
合计	290,752,063.03	

在产品中部分项目已经实现预售，按照预售合同，公司预计上述项目未来收入可覆盖前期的投入，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其他项目均在有序推进中，公司结合已预售合同、发行能力、IP 潜力等情况判断，预计未来收入可覆盖前期的投入，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库存商品情况

2022 年库存商品较 2021 年增加 9,249.01 万元，主要原因系：

（1）2021 年部分在产品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或网络上线备案号由在产品结转至库存商品，导致库存商品增加 16,240.08 万元；

（2）2021 年部分库存商品于 2022 年度实现销售，由库存商品结转至营业成本，导致库存商品减少 7,941.72 万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库存商品余额 43,633.86 万元，计提跌价准备 856.35 万元，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一	4,438,567.84		4,438,567.84
项目二	1,718,053.16		1,718,053.16
项目三	137,765,544.98		137,765,544.98
项目四	23,748,183.97		23,748,183.97
项目五	117,322,452.74		117,322,452.74
项目六	66,089,856.82		66,089,856.82
项目七	6,646,136.60		6,646,136.60
项目八	6,000,080.81	1,967,596.91	4,032,483.90
项目九	6,876,220.60		6,876,220.60
项目十	7,080,370.09		7,080,370.09
项目十一	5,753,729.87	5,753,729.87	0.00
合计	383,439,197.48	7,721,326.78	375,717,870.70

库存商品中，《项目八》已根据可回收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计提跌价准备 196.76 万元，《项目十一》预计未来发行难度较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75.37 万元。对于其他项目，公司结合已预售合同、历史发行、商务洽谈等情况判断，预计未来收入可覆盖前期的投入，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在产品余额大幅下降而库存商品余额变化不大的原因主要系 2021 年在产品《山河月明》《沉香如屑》《沉香重华》于 2022 年度取得电视剧发行许可证或